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羅麗萍

電話：(03)3322101#7599

電子信箱：twtin0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200889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20088972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20088972_ATTACH2.pdf)

主旨：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112-1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教師工作坊-碳排危機(公民與社會科、跨科場)」，請學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12年9月6日附教字第1120011222號函辦理。

二、旨案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112年9月20日(三)9時至12時30分。

(二)研習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三)報名方式：即日期起至 9 月 13 日 (三) 12 時止；報名連結：<https://reurl.cc/ZXA7KV>；錄取公告：9月14日 (四) 17 時後，公告於網站並以電子信件通知。

(四)聯絡人：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余信萱助理、吳昌樺助理，官方電子信箱：ccip@gs.hs.ntnu.edu.tw。

教務處

112/09/07 10:01



1120006416

有附件

三、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參加。

四、檢附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桃園美國學校、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